

共青团福建省委组织部

共青团福建省委组织部 关于做好 2018 年福建省星级团支部 创建工作的通知

各市、县（区）团委，平潭综合实验区团委，省直机关团工委，省教育团工委，省国资委团工委，各直属高校团委，各直属企业团委，福建金融团工委：

为做好 2018 年福建省星级团支部创建有关工作，进一步规范和优化创建流程，现将福建数字共青团系统（以下简称：系统）2018 年福建省星级团支部创建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系统调整优化

1. 新增统计报表功能。为便于各级团委查看、督导下级团组织星级团支部创建工作，系统将新增星级团支部统计报表功能，各级团委管理员可通过报表查看下级团组织星级团支部创建具体情况。

2. 调整系统判定标准。星级团支部创建评定按原有周期执行，即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在系统判定标准方面，根据团中央《关于在全团实施“青年大学习”行动的方案》中“每个基层团组织至少开展 3 场集中性专题学习活动”的要求，达标及以上

团支部评定须通过系统上传的“青年大学习”行动专题学习活动数不少于3（具体评定标准详见附件）。同时星级团支部管理权限自动分配到各级团委管理员，系统根据标准自动完成达标及以上团支部的评定。

上述系统相关调整将于6月初完成更新，具体时间以数字共青团系统公告时间为准。

二、创建成果运用

1. 推动基层团组织整顿工作。充分发挥数字平台作用，按照《关于在“学习总书记讲话 做合格共青团员”教育实践中做好不合格团员处置和团组织整顿工作的通知》（团组字〔2017〕6号）和《关于深入推进从严治团有关工作的通知》（团闽委办〔2017〕24号）的要求，重点对星级团支部创建不达标的不达标团支部进行指导整改，以创建“达标”团支部作为基础性目标，主要整改软弱涣散基层团组织。

2. 作为奖励评优的重要依据。星级团支部创建情况将作为年度团支部立项奖励和“两红两优表彰”等省级评先评优活动的重要参考依据，原则上给予星级以上团支部优先支持。在创建过程中，经查实存在弄虚作假和其他违规行为的团支部，撤销其星级团支部荣誉，取消本年度星级团支部评定资格，并给予通报批评，有关集体和个人不能作为本年度团内表彰对象。

三、有关工作要求

1. 注重组织领导，扩大创建范围。全省各级团组织的主要负

责人是星级团支部创建的第一责任人，督促指导本地区、本系统团组织用好系统，将系统操作培训作为新任团干上岗的重要内容，通过对星级团支部创建来全面加强基层团建和团的工作。全省各级团委参与 2018 年星级团支部创建工作并达到达标及以上标准的团支部数量不少于其总数的 30%。

2. 注重数据维护，做好录入更新。全省各级团组织要用好“创建星级团支部”功能模块，建立“全团抓支部”的工作机制，理清本地区、本系统基层团组织、团干部和团员的不合格情况，利用系统及时做好基础数据更新。各级团委负责做好团干部信息及所属团委、团总支和团支部目录树更新。各基层团支部在系统中做好本支部的团员信息录入、团员信息变更、团员组织关系转接、超龄团员退团、团籍注册和按期换届等团建管理工作，做到系统数据与实际相符。要以团支部为重点，进一步加强规范化建设，确保“三会两制一课”“团的活动”等基础团务扎实开展，并及时通过系统做好活动记录和总结。

3. 注重沟通联系，建立通报机制。全省各级团组织在系统操作和星级团支部创建过程遇到问题，可通过 12355 服务热线、QQ 群、微信群进行沟通反馈和解决。同时为有效落实创建工作，确保完成目标任务，从 6 月起，每月最后一个工作日通报全省各级团委星级团支部创建情况，并建立工作台账，作为年度团建工作评估考核的一项重要内容。

联系人：叶东，数字团建工作 QQ 群（第四群）：312552922，

联系电话：0591-87533637。

附件：2018 年福建省星级团支部系统判定标准

共青团福建省委组织部

2018 年 5 月 24 日



附件

2018年福建省星级团支部系统判定标准

(评定周期: 201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团支部等级	评定		原系统判定标准	现系统判定标准
	评定项目	评定标准		
未达标团支部	不符合达标团支部标准的, 均为未达标团支部。		不符合达标团支部标准的, 均为未达标团支部。	不变
达标团支部	1、团籍管理	(1) 建立团员花名册, 可通过系统查看。	支部团员人数 ≥ 3 。	不变
		(2) 有发生团员变动的, 及时办理团组织关系转接。	系统不判断。	不变
	2、三会两制一课	(1) 有召开支部团员大会。	每年三会合计记录数 ≥ 3 (未设支委或团小组的, 召开团员大会)。	不变
		(2) 有召开支部委员会。		
		(3) 有召开团小组会。		
	3、按期换届	(4) 有组织团员听团课。	每年组织团课数量 ≥ 1 。	不变
		(1) 有开展团员教育评议。	完成团籍注册模块的操作, 提交团委审核通过。	不变
	4、按期收缴团费	(2) 有开展年度团籍注册。		
		有完成换届。	系统中换届操作有提交。	不变
	5、“青年大学”行动	是否按期收缴团费。	系统不判断。	不变
		专题学习活动数 ≥ 3	无	专题学习活动数 ≥ 3

一星团支部	1、达到达标团支部标准		按达标团支部标准判断。	按调整后的达标团支部标准判断。
	2、团的活动	每年开展团的活动次数 ≥ 1 , 含义务星期六活动。		
二星团支部	1、达到一星团支部标准		(1) 每年开展团的活动次数 ≥ 1 , 含义务星期六活动。 (2) 活动报名人数(含团支书) $\geq 30\%$ (四舍五入取整数)。 活动必须为总结完成状态。	不变
	2、团的活动	每半年开展团的活动次数 ≥ 1 , 含义务星期六活动。	(1) 每年开展团的活动次数 ≥ 2 , 含义务星期六活动。 (2) 活动报名人数(含团支书) $\geq 30\%$ (四舍五入取整数) (3) 活动必须为总结完成状态。	不变
	3、支部职务	管理班子健全。	团支书不能为空。	不变
	1、达到二星团支部标准		按二星团支部标准判断。	按调整后的二星团支部标准判断。
三星团支部	2、三会两制一课	(1) 有召开支部团员大会。 (2) 有召开支部委员会。 (3) 有召开团小组会。 (4) 有组织团员听团课。	每年三会合计记录数 ≥ 12 (未设支委或团小组的, 召开团员大会)。 每年组织团课数量 ≥ 4 。	不变
			(1) 每年开展团的活动次数 ≥ 3 , 含义务星期六活动。 (2) 活动报名人数(含团支书) $\geq 30\%$ (四舍五入取整数) (3) 活动必须为总结完成状态。	不变
	3、团的活动	每4个月开展团的活动次数 ≥ 1 , 含义务星期六活动。		

四星团支部	1、达到三星团支部标准	按三星团支部标准判断。	按调整后的三星团支部标准判断。
	2、团的活动	(1) 每年开展团的活动次数 ≥ 4 , 含义务星期六活动。 (2) 活动报名人数(含团支书) $\geq 30\%$ (四舍五入取整数) (3) 活动必须为总结完成状态。	不变
		每季度开展团的活动次数 ≥ 1 , 含义务星期六活动。有照片, 有点赞。 通过新媒体(微信、微博等)晒出活动。	不变
五星团支部	1、达到四星团支部标准	按四星团支部标准判断。	按调整后的四星团支部标准判断。
	2、团的活动	(1) 每年开展团的活动次数 ≥ 6 , 含义务星期六活动。 (2) 活动报名人数(含团支书) $\geq 30\%$ (四舍五入取整数) (3) 活动必须为总结完成状态。	不变
		每2个月开展团的活动次数 ≥ 1 , 含义务星期六活动。有照片, 有点赞。 得到党政领导批示, 或者在县级以上媒体重要版面宣传报道。	不变
撤销星级团支部	被组织撤销星级团支部荣誉, 且不能再参评本年度星级团支部评定。		不变